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2 月 7 日 以通讯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郝婷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郝婷婷女士、马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人员均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作，在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监事会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本议案下子议案如下：

1.1 《提名郝婷婷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2 《提名马玉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马新材：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郝婷婷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 《提名马玉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2 月 13 日